

出土文獻研究

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 編



國家“2011計劃”出土文獻與中國
古代文明研究協同創新中心成果

Chutu Wenxian Yanjiu

第十六輯

中西

出土文獻研究

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 編

第十六輯

中西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出土文獻研究. 第十六輯/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編.
—上海: 中西書局, 2017.9
ISBN 978-7-5475-1327-9

I. ①出… II. ①中… III. ①出土文物—文獻—研究
—中國 IV. ①K877.0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7)第 218037 號

出土文獻研究(第十六輯)

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 編

責任編輯 徐 衍

裝幀設計 梁業禮

出版發行 上海世紀出版集團

中西書局(www.zxpress.com.cn)

地 址 上海市陝西北路 457 號(200040)

印 刷 上海肖華印務有限公司

開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張 24.25

字 數 373 000

版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書 號 ISBN 978-7-5475-1327-9 / K·246

定 價 98.00 元

本書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廠聯繫。T: 021-66012351

出土文獻研究（第十六輯）編委會

主 任：柴曉明

編 委（按姓氏筆畫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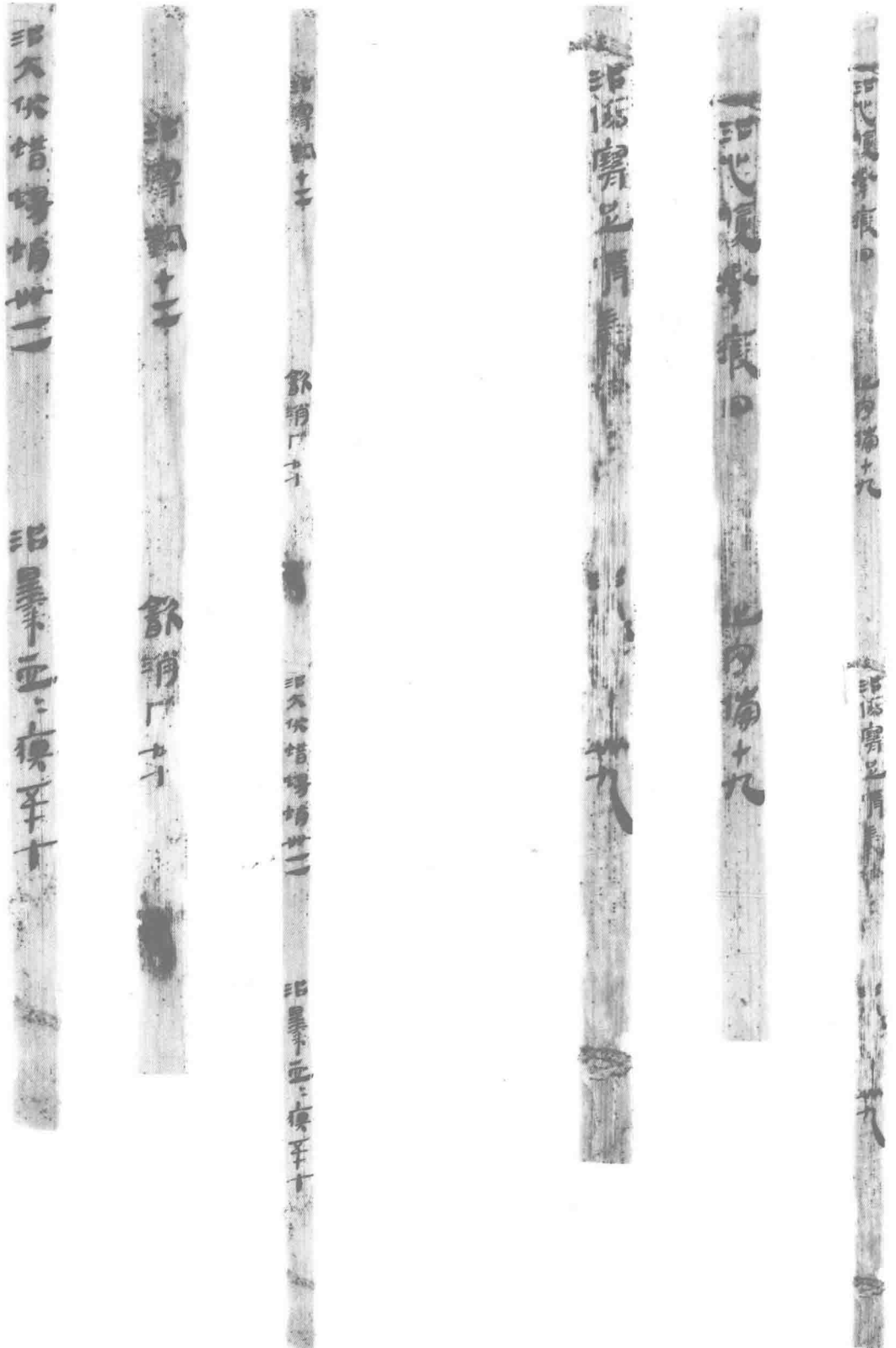
李均明 李家浩 李學勤 胡平生 馬清林 柴曉明 陳 偉
曹兵武 許 言 楊小亮 裘錫圭 鄭子良 鄧文寬 劉紹剛

主 編：劉紹剛

副主編：楊小亮



圖版壹 成都天回鎮老官山漢墓醫簡·藥方目錄簡一（成都文物考古研究所提供）



圖版貳 成都天回鎮老官山漢墓醫簡·藥方目錄簡二（成都文物考古研究所提供）

八、治風戶脂十分是標二分不用細十分也四分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八、治風戶脂十分是標二分不用細十分也四分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八、治風戶脂十分是標二分不用細十分也四分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八、治風戶脂十分是標二分不用細十分也四分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八、治風戶脂十分是標二分不用細十分也四分
 柯五分厚木厚一分重十分重六分皆若人

五 凡腹中痛者取鯉魚長尺者二枚鰾一升水一升并煮取清中食六升

五 凡腹中痛者取鯉魚長尺者二枚鰾一

升水一升并煮取清中食六升

五 凡腹中痛者取鯉魚長尺者二枚鰾一升水一升并煮取清中食六升

五 凡腹中痛者取鯉魚長尺者二枚鰾一

五 凡腹中痛者取鯉魚長尺者二枚鰾一

目 錄

讀新刊曾子叔齋諸器·····	黃錦前	1
上博五《君子爲禮》“毋欽毋去”解·····	季旭昇	12
“夜爵”補說·····	曹錦炎	19
也說清華簡《保訓》篇的“中”·····	馮勝君	25
清華六《子儀》釋文商榷·····	單育辰	30
古文字中“閑”字解詁		
——從清華簡《子犯子餘》篇談起·····	李春桃	37
清華簡《子產》篇“鄭令”、“野令”、“鄭刑”、“野刑”		
等相關史事探討·····	張曼迪	44
讀簡帛古書札記二則·····	鄔可晶	55
讀戰國秦簡札記四則·····	王博凱	62
“齊物論”管錐·····	王天然	69
近出戰國西漢竹書所見人名補論·····	陳美蘭	76
《嶽麓書院藏秦簡(伍)》的內容及分組略說·····	陳松長	93
放馬灘秦簡甲種《日書》簡 34 中的“虫”·····	羅小華	100
里耶秦簡綴合商榷·····	[德] 陶 安	106
里耶秦簡牘校讀札記(六則)·····	謝 坤	140
里耶秦簡中的追書現象		
——從睡虎地秦簡一則行書律說起·····	劉自穩	147

秦律令效力問題淺探·····	周海鋒	165
秦代封檢題署新探		
——以里耶秦簡爲中心·····	覃印飛	175
秦漢功勞制及其文書再探·····	戴衛紅	191
北大漢簡《蒼頡篇》中的“秭”字·····	李家浩	205
漢代張掖郡廣地塞部隧設置考·····	郭偉濤	210
讀《居延漢簡(壹)》札記(三則)·····	何有祖	226
“毋憂案”確是冤案		
——兼論漢代的“內臣齊民化”嘗試·····	陸德富	230
懸泉漢簡拾遺(八)·····	初昉 初世賓	243
《肩水金關漢簡(肆)》所見甘延壽相關簡文考釋·····	黃浩波	258
《肩水金關漢簡(肆)》綴合及釋文訂補(十一則)·····	姚磊	267
淺談出土簡帛文獻中的計字尾題		
——兼補銀雀山漢簡 157 號簡缺文·····	張海波	280
張家山《引書》中的“彭祖之道”·····	顧漫 柳長華	289
張家界古人堤醫方木牘“治赤散方”新證·····	周琦	297
長沙五一廣場簡牘法律用語續探·····	吳雪飛	305
長沙尚德街東漢簡牘拼綴二則·····	[日]廣瀨薰雄	319
長沙尚德街東漢簡牘研究二題·····	程少軒	328
東漢《劉伯平鎮墓券》年代考·····	鄧文寬	337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竹簡(捌)》所見州中倉出米簿的		
集成與復原嘗試·····	鄔文玲	341
黑水城文書所見元代站赤祇應文卷(冊)釋補·····	張國旺	364

讀新刊曾子叔鬻諸器

黃錦前(河南大學歷史文化學院)

本文擬討論的是《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續編》著錄的一組曾子叔鬻銅器(見附圖 1—4),先將有關銘文釋寫如下:

- (1) 叔鬻鼎: ①大曾文之孫叔鬻之飮鼎。
- (2) 叔鬻甗: ②大曾文之孫叔鬻自作飮甗,子子孫孫永保用之。
- (3) 叔鬻簠: ③大曾文之孫孫叔鬻自作飮簠,子子孫孫永保用之。
- (4) 曾子叔鬻盤: ④曾[子叔鬻擇其吉金]自作浣盤,其永寶用之。
- (5) 曾子叔鬻匜: ⑤曾子叔鬻擇其吉金自作沐匜。

先看此組器物的時代。

(1) 叔鬻鼎子口內斂,圓腹圜底,一對附耳高聳,三蹄足;蓋面隆起,上有圈狀捉手,捉手有四個相對的穿孔,蓋上有一對寬大的附耳,與鼎體的附耳套合,蓋倒置後可做盤蓋使用。蓋面和腹部箍棱以上飾如意形夔龍紋,箍棱之下飾三角紋。與該鼎形制、紋飾可資對比的典型材料有河南浙川下寺楚墓出土的以鄧鼎(M8:8)、^⑥蔡子秣鼎^⑦及現分別藏於中國國家博物館和湖北省博物館的隨仲嬭加鼎。^⑧以鄧鼎的時代為春秋中期偏後段;蔡子秣鼎或認為係春秋晚期器,^⑨或定為春秋末或春秋戰國之際,或定為戰國早期,^⑩殆以春秋晚期為宜;隨仲嬭加鼎一般認為其時代為春秋中期,^⑪我曾有小文加以補充,論證其為楚共王時器,^⑫今由新見之加嬭簠^⑬銘可得以進一步印證。^⑭總之,據有關材料來看,該鼎時代或應定為春秋中期後段較妥。

(2) 叔鬻甗分體式,甗作孟形,直口窄平沿,束頸斂腹,頸部有一對附耳,平底有算孔,下有子口套在鼎口內,頸部飾蟠螭紋,肩下飾三角紋;下

部作釜形鼎,侈口圓腹,肩頸之間有一對斜耳,圈底下有三蹄足,通體光素。可資對比的材料有楚王熊領甗^⑮、王孫叔謹甗^⑯及湖北隨州義地崗出土的曾公子棄疾甗(M6:6)^⑰等。曾公子棄疾甗時代為春秋晚期,其下部之鬲及蹄足的形制與叔羹甗差別皆較明顯,故其時代當相距較遠。與之形制較為接近的楚王熊領甗及王孫叔謹甗,其時代也應相當。楚王熊領甗的作器者楚王熊領,學者看法不一,^⑱嚴志斌贊同李零的意見,認為是楚靈王熊虔,可從。^⑲楚靈王熊虔係春秋中期後段人,因此楚王熊領甗之時代也應定在春秋中期後段。王孫叔謹甗從器物形制和銘文字體等來看,也不應晚於春秋中期。總之,據形制紋飾並對照同類材料來看,叔羹甗的時代應定在春秋中期後段為允。

(3) 叔羹簠直口窄沿,斜壁坦底,兩短壁各有一個獸首耳,長方形圈足呈坡狀外伸,每邊有一個缺口,蓋與器形制、紋飾、大小相同,唯蓋沿每邊各有一個獸面小卡扣。通體飾蟠螭紋。從形制角度講,這種型式的簠與春秋早期的簠如曾孟羸鬲簠、^⑳曾伯克父簠^㉑及春秋晚期的如曾公子棄疾簠^㉒皆差別較大,而與春秋中期的簠如曾公子叔洵簠^㉓則基本相差無幾,可見其時代應定為春秋中期。結合紋飾來看,應以定為春秋中期後段為宜。

(4) 曾子叔羹盤直口淺腹,窄沿方唇,底部平坦,下有三小足,一對環耳。《續編》所錄器形照片不完整,三足形制未知,故暫不作分析。但從盤銘作“其永寶用之”;用“寶”而不用“保”,而(2)叔羹甗、(3)叔羹簠“子子孫孫永保用之”皆用“保”字的現象來看,其時代應不晚於春秋晚期,而又不早於春秋早期,即以定在春秋中期後段為宜。

(5) 曾子叔羹匜橫切面近桃形,口微斂,一端有寬流槽,另一側有圓環鈕。與河南羅山高廟磚瓦廠春秋墓出土的曾公子匜形制近同。^㉔曾公子匜的時代為春秋中期後段,曾子叔羹匜的時代當與之相當。

綜上,從器物形制、紋飾及銘文用字等方面來看,該組器物的時代應以定在春秋中期後段為宜。《續編》將其定為春秋晚期前段,略偏晚。

再說銘文及有關問題。該組器物銘文皆較為簡質,但也有部分文字和文句值得分析討論。

(4) 曾子叔羹盤銘《續編》釋作“曾子叔羹自作浣盤,其永寶用之”。細看銘文照片,首列“曾子”字體較小,對照其他各列來看,其下尚有很大

部分空間；次列端首之字和末端“自作”之間，也至少可容納三字。《續編》如此釋讀，很可能是將我們所說的頭兩列視作一列，但據照片看這兩列的區分比較顯明，且第一列首字“曾”筆畫較為清晰，第二列首字筆畫雖不甚清晰，但與首列之“曾”字無涉，亦較明顯。總之，銘文此處應係兩列而非一列文字，《續編》的處理和釋讀不可信。據有關文字的殘損筆畫，並對照(5)曾子叔鼐匜銘文來看，首列應係“曾子叔鼐”，第二列應為“擇其吉金自作”，因此可將盤銘釋作“曾〔子叔鼐擇其吉金〕自作浣盤，其永寶用之”。

(5)曾子叔鼐匜銘末二字《續編》釋讀作“盥(沫)盥(匜)”。“沫”應係“沫”之誤植。“沫”字原篆作,寫法係首見，但對照 (德簋)、 (毳盃²⁵)、 (曾伯文簋²⁶)、 (曾仲大父盃簋²⁷)、 (陽飢生匜²⁸)、 (陳逆簋²⁹)等沫字的寫法來看，顯然是將“頁”下表人之軀幹部分移至表人面部分之上，並發生譌變，即因構件位移並譌變所致，其實還應當分析為从頁从皿，《續編》隸定作“盥”，顯誤。伯盥父簋³⁰“盥”字作,其右上表眉毛部分構形與匜銘相關部分構形截然不同。

“匜”字原篆作,寫法也較特別，但對照 (昶伯夏匜³¹)、 (蔡叔季之孫匜³²)、 (賈子己父匜³³)、 (荀侯稽匜³⁴)等匜字的寫法來看，便也不難理解。該字應分析為从它(或也)从皿，上部即匜之象形。《續編》認為其上部从易，恐非是。

(3)叔鼐簋器主自稱“大曾文之孫孫叔鼐”，“孫”下有重文號，器、蓋銘皆較明顯，衍誤可能性不大。對照哀鼎³⁵“異晏甥之孫孫哀”“孫”下亦有重文號來看，應非衍誤。又河南南陽八一路中原機械工業學校建設工地 M6 出土的雌盤³⁶銘曰“臧(莊)君之子子逃之子雌”，亦可佐證簋銘云“孫孫”不誤。《續編》將(3)叔鼐簋命名為“孫叔鼐簋”，從上下文文義來看，顯然不妥。(1)叔鼐鼎和(2)叔鼐甗銘文照片不甚清晰，不能肯定“孫”下是否有重文號，但對照(3)叔鼐簋銘來看，或亦有重文號。即便沒有，也並不影響對銘文的理解。

(3)叔鼐簋銘云“大曾文之孫孫叔鼐”，可見器主叔鼐係“大曾文”之“孫孫”，所謂“孫孫”，即孫之孫，亦即器主係“大曾文”之玄孫。《爾雅·釋親》：“孫之子為曾孫，曾孫之子為玄孫。”郭璞注：“玄者，言親屬微昧也。”那麼“大曾文”究竟是誰呢？下面進行分析。

所謂“大曾文”，“大”係敬詞。《史記·樛里子甘茂列傳》：“大項橐生七歲爲孔子師。”司馬貞索隱：“尊其道德，故云‘大項橐’。”甲骨、金文（如何尊³⁷）有“大邑商”，後世文獻有大秦、大漢、大唐、大宋等等。“文”據上下文並對照同時期同類銘文材料來看，應係曾侯一類貴族的謚號或名字。結合器物時代等因素來看，很可能即指曾國銅器銘文中的“曾伯文”。

曾伯文的銅器過去出土有 4 件簋和 1 件鑊，係 1970 年湖北隨縣熊家老灣出土。曾伯文簋³⁸弇口鼓腹，子母口，一對獸首耳，下有垂珥，獸角呈螺旋形，蓋面隆起，上有圈狀捉手，矮圈足連鑄三條獸面扁足。圈足飾重環紋，蓋口沿和器口沿飾大小相間的重環紋，蓋上和器腹飾瓦溝紋。曾伯文鑊³⁹侈口長頸，折肩收腹，小平底，肩上一對環耳（耳殘經修補），蓋面高浮雕雙身龍，蟠曲於獸身上，周圍有四小龍卷曲環繞。肩飾蟠龍紋。此組器物時代一般認爲係西周晚期，⁴⁰或將簋定爲西周晚期，而將鑊定爲春秋早期。⁴¹據相關同類器物來看，或以定爲春秋初年爲宜。其銘文分別作：

（1）曾伯文簋：唯曾伯文自作寶簋，用錫眉壽、黃耇，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享。

（2）曾伯文鑊：唯曾伯文自作厥飲鑊，用征行。

兩周金文中稱“曾伯”者相關材料還有：

（1）曾伯爵：⁴²曾伯作西宮寶尊彝。（西周早期，康王）

（2）曾伯霽簋：⁴³唯王九月初吉庚午，曾伯霽哲聖元武，元武孔蒞，克遯淮夷，抑燮繁湯，金道錫行，具既俾方。余擇其吉金黃鋁，余用自作旅簋，以征以行，用盛稻粱，用孝用享于我皇祖文考，天錫之福。曾伯霽遐不黃耇，萬年眉壽無疆，子子孫孫永寶用之享。

（春秋早期）

（3）曾伯陟壺：⁴⁴唯曾伯陟廼用吉金鑄鑒，用自作禮壺，用饗賓客，爲德無瑕，用孝用享，用錫眉壽，子子孫孫用受大福無疆。

（春秋早期）

（4）曾伯陟鉞：⁴⁵曾伯陟鑄殺鉞，用爲民，型非歷，毆（繫）刑爲民政。

（春秋早期）

(5) 曾伯從寵鼎：^{④⑥}唯王十月既吉，曾伯從寵自作寶鼎，用。

(春秋早期)

(6) 曾伯鬲：^{④⑦}曾伯……寶尊鬲，其萬年永寶用。(春秋早期)

(1) 曾伯爵係隨州葉家山曾國墓地出土(M107:12)，“曾伯”應即首任曾侯“南宮”之子第二代曾侯伯生，我曾有小文討論，不贅述。^{④⑧}(2) 曾伯鬻簋從銘文內容和作器者的口吻來看，曾伯鬻應係曾侯無疑。^{④⑨}(3) 曾伯陲壺和(4) 曾伯陲鉞據銘文內容如“爲德無瑕”、“用爲民型……用爲民政”等來看，應係曾侯一級。曾伯陲鉞係2002年湖北棗陽郭家廟曾國墓地出土(M21:9)。體呈雲頭形，弧刃，兩翼作圓頭微向內卷，中有長方體柄，上薄下厚呈楔形，中空成盞，以安木柄。就有關考古材料來看，此類鉞一般皆爲王侯所用。結合其所自出的墓葬等材料來看，曾伯陲應係一代曾侯無疑。^{⑤⑩}(5) 曾伯從寵鼎、(6) 曾伯鬲據同類材料對比來看，器主很可能也爲曾侯。金文中諸侯國國君稱侯又稱伯者也不乏其例，如應國國君，所見就有稱“應公”、“應侯”及“應伯”者，同樣的情形又見於晉國，這樣的例子還有很多，不贅舉。

比照可知，曾伯文很可能亦係一代曾侯。曾伯文簋等所自出的70熊家老灣墓葬，除上揭簋和鑊外，還出土有一件垂鱗紋方卣。^{⑤⑪}該墓早年曾被破壞，“這應當不是該器群完整的組合形式”，^{⑤⑫}所以單憑現有的情況推測“原組合形式可能有五鼎四簋”，^{⑤⑬}未必可靠。換言之，該墓墓主不排除爲曾侯一級的可能。

若以上分析不誤，曾伯文之玄孫當係其自身以下的第五代，按一代30年計，五代約150年，上述曾伯文諸器時代爲春秋早期，則其玄孫約當生活在公元前600年左右，這與上文據器形、紋飾及銘文等判定該組器物的時代爲春秋中期後段基本吻合。

綜上，從時代、稱謂及相關材料繫聯情況來看，叔鬻諸器的“大曾文”很可能即曾伯文諸器的“曾伯文”。^{⑤⑭}

(1) 叔鬻鼎、(2) 叔鬻甗及(3) 叔鬻簋器主自稱“大曾文之孫孫叔鬻”，(4) 曾子叔鬻盤和(5) 曾子叔鬻匜則稱“曾子叔鬻”，可見以往常見的東周時期曾國銅器銘文中稱“曾子”者，其身份皆爲曾國公室。同樣，東周時期楚國銅器銘文中常見的稱“楚子”者，其身份皆爲楚國公室。楚

子棄疾簠⁵⁵的“楚子棄疾”即後來即位爲王的楚共王子楚平王、楚子黑肱戈⁵⁶之“楚子黑肱”應即見於《左傳》襄公二十七年的楚共王子“黑肱”等均可證。這對稱“楚子”、“曾子”等器主身份的認定及有關古文字資料的理解皆有重要意義。這些稱“曾子”或“楚子”者,未必皆爲級別很高的貴族,但皆係曾侯或楚王之族,則可以肯定。如同楚國銅器銘文中常見的稱“競之×”、“昭之×”等係楚平王和昭王之族人,但也有像夕陽坡簡⁵⁷“士尹昭⁵⁸王之上”這種等級可能並不太高者。有關情況較爲複雜,擬另文再議,此不贅述。

下面再簡單討論下該組器物的組合情況。爲便於討論,先將時代相當可資比照的幾批比較完整的曾國銅器群材料列舉如下:

(a) 蘇家龍,33 件:⁵⁹鼎 9、鬲 9、甗 1、簠 7、鋪 2、方壺 2、盃 1、盤 1、匜 1,車馬器。

(b) 段營,9 件:⁶⁰鼎 3、簠 4、壺 2,兵器、車馬器。

(c) 72 熊家老灣,9 件:⁶¹鼎 3、甗 1、簠 2、罍 1、盤 1、匜 1。

(d) 80 劉家崖,12 件:⁶²鼎 2、鬲 4、簠 2、壺 2、勺 2,編鈴及車馬器。

(e) 何家臺,13 件:⁶³鼎 2、甗 1、鬲 4、簠 2、壺 2、盤 1、匜 1,車馬器。

(f) 桃花坡 M1,13 件:⁶⁴鼎 2、鬲 4、簠 4、壺 1、盤 1、匜 1,車馬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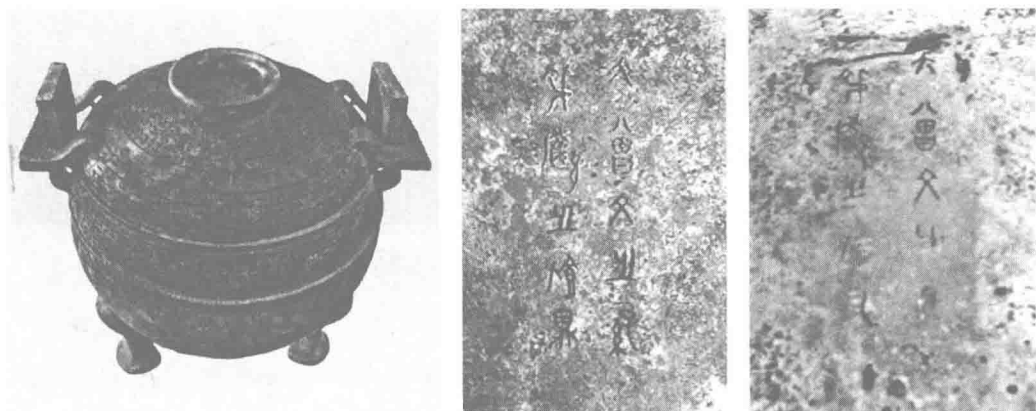
(g) 周家崗,10 件:⁶⁵鼎 2、鬲 2、簠 2、壺 2、盤 1、匜 1,車馬器。

關於該組器物的組合;目前所見有鼎、甗、簠、盤、匜各一。甗、盤、匜一般皆爲一件,當無疑問。就銘文所述器主的身份而言,鼎可能不止一件。這種形制的鼎較爲少見,上述可資對照者有下寺楚墓出土的以鄧鼎(M8:8)和蔡子杕鼎,以鄧的身份據以鄧鼎、以鄧匜⁶⁶銘曰“楚叔之孫以鄧”可知其爲楚國公室。蔡子杕鼎⁶⁷的“杕”張亞初認爲應讀爲“散”,蔡子散疑即蔡景侯固(或作同),固或同與散字字義相關,很可能散與固或同是一名、一字。銘文的年代與景侯的年代亦相合。⁶⁸從上文有關討論來看,或未必。蔡子杕很可能亦應係蔡國公室。從這個角度來看,這種形制的鼎等級一般較高。

簠一般爲兩件或更多,皆爲偶數。就以往所見時代相當的較爲完整的曾國貴族墓葬的銅器組合情況而言,一般還會有壺一件或兩件。

總之,目前所知的這批器物當非完璧,還有一些器物流散。

最後對以上所論略作總結。本文對新著錄的一組曾子叔嚳銅器進行了討論。據器物形制、紋飾及銘文等判定該組器物的時代為春秋中期後段。從時代、稱謂及相關材料繫聯情況來看，叔嚳諸器的“大曾文”很可能即曾伯文諸器的“曾伯文”。據銘文可知，以往常見的東周時期曾國銅器銘文中稱“曾子”者，其身份皆為曾國公室，稱“楚子”者皆係楚國公室。這對稱“楚子”、“曾子”等器主身份的認定及有關古文字資料的理解皆有重要意義。通過與時代相當的幾批比較完整的曾國銅器群材料比照可知，這批器物當非完璧。



附圖 1 叔嚳鼎及銘文



附圖 2 叔嚳甗及銘文